

鼎盛天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上接 A17 版)

2-1-5 行发对象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天工院 2006 年的财务报告,天工院合并口径的财务状况如下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19,134
总负债 81,971
少数股东权益 18,4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16
2. 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2006 年 12 月 31 日
主营业务收入 42,210
主营业务利润 8,914
营业利润 -187
利润总额 732
净利润 410

说明: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2 行发对象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诉讼及受处罚情况

根据天工院出具的《关于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不存在诉讼及刑事处罚情况的承诺》,经律师事务所核查天工院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曾受到行政处

罚、刑事处罚,亦没有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2-3 本次发行后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本次发行后不会导致与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天工院已于 2005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鼎盛天工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3-1 避免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后将不会导致与同业竞争,控股股东天工院已于 2005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鼎盛天工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

2-3-2 避免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后大股东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拟注入资产为工业用地及厂房资产,不存在本次发行后产生新关联交易的情形。

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于 2006 年 4 月 7 日出具了《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关于避免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鼎盛天工在业务方面尽可能避免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市场原则,不损害鼎盛天工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将遵循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依据与市场独立第三方交易价格确定,无市场价格则由双方协商确定,以保证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不涉及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公司产生关联交易的情况。

2-4 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二十四个月内,发行对象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未发生重大交易。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非募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3-1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3-1-1 节能型工程机械产业化项目

1.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规模总投资 50800 万元,其中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328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8000 万元。

技术改造的重点是在园区一期改造的基础上,围绕节能型智能化工程机械产品开发,对工艺制造技术配置进行适度扩充,工艺关键设备补充完善和工艺技术提升。

重点项目现在以下几方面:

(1) 全液压传动系统、关键液压元器件的性能可靠性、先进性、工艺控制及全液压传动系统工作的工艺控制。

(2) 电气系统先进性、可靠性的工艺控制。

(3) 关键部件制造工艺的补充完善。

(4) 与系统关键部件能力及工艺技术的提升。

(5) 全面外观制造水平的提升。

(6) 工艺室专业化水平的提升。

2. 投资必要性和可行性

本项目改造项目是已建成的天津工程机械产业园区一期工程基础上的后续提高项目。目前的生产处于适应国际工程机械发展趋势,适应国内市场工程机械两大市场需求,特别是高端产品需求。充分利用高技术、信息技术在平地机、装载机、摊铺机、压路机等机型节能型智能化领域实现产业化、规模化生产,对高性能工程机械产品从外观到内在质量、技术水平、科技含量上提供可靠的工艺技术保障。

通过重点的技术改造,使产品智能型产业化向产品节能型、智能化转化与发展,使该企业产品不仅具备价格优势,而且在节能环保、环保和智能化全面提升竞争优势,以跟上并全面达到世界工程机械发展的步伐。

3. 项目产出销售情况

资金到位后 18-24 个月完成全部投资,其中第一年完成基建工程,第二年完成设备购置、安装和调试,以达到批量生产能力,智能化节能装载机、平地机、摊铺机和压路机 2008 年全部完成样机或小批试制,2012 年达到设计生产纲领。

本项目的产品为节能量型工程机械,产品生产纲领为年新增各种工程机械 4650 台。各种产品新增销售额分别为如下:

装载机 3000 台

摊铺机 150 台

平地机 500 台

压路机 1000 台

项目建议书 2 年(2008 年、2009 年),第 3 年投产,第 5 年达到生产纲领。建成后新增销售额为 177000 万元,销售收入为不含税收入。

其产能规模和达产规划见下表

智能化节能产品产能规模表

单位:台/亿元

产品名称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摊铺机	5 0.06	50 0.6	80 0.96	100 1.2	150 1.8
平地机	0 0	0 0	100 0.30	300 0.9	500 1.5
装载机	0 0	0 0	600 2.28	1500 5.7	3000 11.4
压路机	0 0	0 0	600 1.8	1000 3.0	1000 3.0
合计	0.06	0.6	5.34	10.8	17.7

注:2009 年,可利用原有厂房和设备,形成平地机和压路机小批量生产能力,但不列入此产能规划内。

3-1-2 工程机械再制造产业化项目

1. 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建设规模总投资 40148 万元,其中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27038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3110 万元。

固定资产管理情况见下表

投资构成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金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	51382	19.00
2	设备及安装工程	11405.8	42.19
3	其他费用	10494	38.81
其中:营销网络建设费	6800	25.15	
其他	3694	13.66	
总计	27038	100.00	

流动资金估算用分项详细估算法。根据产品生产、物料储备等需要,并考虑产品销售情况和应收账款,按银行贷款收付状况,计算各年所需流动资金。项目建议书 2 年第 5 年需流动资金 43700 万元,其中启动生产需铺底流动资金 13110 万元。

项目建议书 2 年,建设投资 2 年内投入。

本项目新增固定资产投资 27038 万元,建成投产需新增铺底流动资金 13110 万元,新增规模总投资 40148 万元,新增规模总投资由企业募集和自筹资金解决。

项目建议书 2 年需流动资金 43700 万元,除铺底流动资金 13110 万元自筹外,其余 30590 万元按银行贷款利率 7.2% 计算。

2. 项目投资必要性和可行性

工程机械行业作为国家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已经初具规模,但是在关键核心技术上我们还有一定差距。由于国际、国内市场竞争激烈,国家资源、能源紧张,生态环境压力增大,迫切要求企业具有应对未来产品生命周期负责并重复利用的循环利用的机制。绿色再制造工程是指针对市场上产品的使用周期越来越短,所消耗的大量的浪费与严重污染而提出的一个概念。它是延长产品生命周期而设计和管理为导向,以优质、高效、节能、环保、材料循环利用为目标,以先进再制造技术及产业化生产为手段来修复、改造,并以高新技术提升和改善报废产品的一系列技术措施和施工流程。

绿色再制造工程在我国尚属一个崭新的研究领域,对再制造工程的研究尚处于起步阶段,很多项目主要集中在再制造单项技术的研究,还没有形成规模产业化。再制造作为一种变废为宝生产方式、生活方式的循环经济,在节能节材、保护环境和走可持续发展道路方面具有重要意义。从长远来看,再制造产品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必然选择。

3. 产品技术方案

由于再制造采用的是先进的表面强化技术,因此再制造产品的性能一般都优于原产品的性能。采用表面强化技术可以赋予产品在耐磨损、耐高温、耐腐蚀、抗疲劳、抗氧化等方面更高的性能指标,具有节能节材和高生产效率以及巨大的经济效益。

第四节 拟进入上市公司的资产

4-1 资本基本情况

设施地址: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北大街 5 号

产权单位: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

土地使用权证:19.45 万平方米(使用权面积)

工业厂房建及相关配套设施建筑面积:19.45 万平方米(建筑面

积)

研发大楼建筑面积:1.79 万平方米(建筑面

积)

4-2 固定资产概况

目前该部分工业用地、工业厂房及相关配套设施,由公司无偿使用,该部分资产

由公司提供了生产必须的土地及厂房、办公需求,目前该部分资产经营状况良好。

4-3 固定资产评估的公允价值及增减值评价

本次募集资金收购的资金用于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北大街 5 号,产权归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所有,拟购买资产包括 19.45 万平方米(使用权面积)工业用地,1.79 万平方米(建筑面

积)研发大楼。

4-4 收购资产的公允价值及增减值评价

由于本次公司收购的工业土地、厂房资产的评估尚未完成,待收购资产评估工作

完成后,因收购资产涉及的无形资产评估和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的影响将在董事会补充公告中详细说明。

第五节 股东协议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和资产购买协议内容摘要

5-1 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1. 协议主体

2007 年 11 月 15 日,鼎盛天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签订了《附生效条件的资产购买协议》,转让方为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受让方为鼎盛天工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 转让标的

天津工程机械研究院拥有的位于天津新技术产业园华苑产业区(环外)海泰南北大街 5 号,19.45 万平方米(使用权面积)工业用地,1.79 万平方米(建筑面

积)研发大楼。

3. 转让价格及付款

转让价格以评估价为准,鼎盛天工在交割日后两个工作日内向天工院一次性支付与标的资产的评估价等额的现金作为全部转让款。

4. 本次购买资产的定价原则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5. 协议生效条件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6. 协议生效条件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7. 协议有效期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8. 协议终止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9. 协议变更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0. 协议解除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1. 协议履行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2. 协议生效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3. 协议期限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4. 协议效力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5. 协议终止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6. 协议解除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7. 协议履行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

18. 协议期限

此次拟购买的标的资产预估值为 2.5 亿元人民币,最终收购价格以实际资产评估值为准。